

保安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3年5月20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檢討《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

政府當局曾在2011年7月5日及2012年1月3日的會議上向委員匯報其就該條例作出的檢討。政府當局已進行兩輪諮詢，徵詢持份者的意見，並正就立法修訂擬備草擬指引。

政府當局打算在2013年第一季向委員匯報其檢討《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的進度。

2013年上半年度

2. 對付跨境貪污活動的措施

有待確定

何秀蘭議員於2009年10月20日會議上建議在日後舉行的會議，討論廉政公署(下稱"廉署")為對付跨境貪污活動而採取的措施。

關於廉署在防貪教育方面，與廣東省人民檢察院(下稱"省檢")和澳門廉政公署(下稱"澳廉")建立更緊密合作關係的工作情況的資料文件，載於已送交委員的立法會CB(2)910/09-10(02)號文件。

事務委員會於2010年6月1日會議上討論"《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下的保安事務"時，廉署曾向委員匯報廉署、省檢及澳廉如何合作就反貪經驗進行實務交流，以及為珠江三角洲一帶的跨境企業提供防貪服務。

據廉署表示，該署已於2010年7月與省檢和澳廉協定成立一個常設工作小組，為加強粵港澳三地在防貪教育方面的合作，共同制訂長遠策略和目標。該工作小組商定於2011年9月在香港為珠江三角洲一帶的中小型企業(下稱"中小企")舉行會議，並於2012年發表實務指南。

廉署表示，以"誠信專業可創富"為主題的會議已於2011年9月22日在香港舉行，約有200名參加者出席，他們來自各大商會和行業團體，亦有來自香港、澳門和廣東的企業家。講者包括來自粵港澳三地的政府官員、專業人士和企業家，他們與參加者分享反貪污策略、預防貪污的措施及與中小企業經營有關的商業道德。是次會議有助瞭解跨境中小企業家的需要，並初步透露防貪指引的框架和內容。至於由廉署、省檢和澳廉聯合發出的指引，撰寫工作已經完成。指引的內容涵蓋香港、內地和澳門三地各自的反貪污法例，以及就跨境中小企業家採取的防貪措施。指引已於2012年10月初推出，並透過相關商會及行業團體向港商推廣。

3. **興建東九龍總區總部及行動基地暨牛頭角分區警署** 2013年第二季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簡述為配合把將軍澳警察分區升格為警區和切合東九龍總區的警務需要而興建東九龍總區總部及行動基地暨牛頭角分區警署的計劃。

4. 消防處發展一套電腦系統以提供先進的調派後指引

2013年第二季

消防處計劃採購和發展一套電腦系統，以提供國際認可的發問指引，為召喚緊急救護服務的人士提供更詳盡和全面的調派後指引。政府當局計劃在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有關建議之前先諮詢事務委員會。

5. 社區為本驗毒計劃

2013年第三季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簡述其社區為本驗毒計劃公眾諮詢工作的擬議未來路向。

6. 有關懲教院所在囚人士自我傷害的事宜

有待確定

此事項由郭榮鏗議員提出，他就此課題發出的函件已於2013年1月10日隨立法會CB(2)468/12-13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在2013年2月5日的會議上，委員同意在日後的一次會議上討論此課題。

7. 在廣深港高速鐵路口岸實施"一地兩檢"安排

有待確定

此事項由郭榮鏗議員提出，他就此課題發出的函件已於2013年2月27日隨立法會CB(2)707/12-13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在2013年3月1日的會議上，委員同意在日後的一次會議上討論此課題。委員又同意邀請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及律政司的代表參與此課題的討論。

8. 處理酷刑聲請

2013年6月／7月

此事項由郭榮鏗議員提出，他就此課題發出的函件已於2013年3月6日隨立法會CB(2)735/12-13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委員建議邀請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與此課題的討論。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5月20日